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投项目试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虑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年4月23日 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中 "年产 5,000 吨端氨基聚醚和 15,000 吨烷基糖苷改扩建项目"之年产 5,000 吨端氨基聚醚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年产 5,000 吨端氨基聚醚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淮安晨 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晨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近日,从淮安晨化获悉,淮安晨化生产基地项目中年产 10,000 吨端氨基聚 醚项目(其中: 年产 5,000 吨端氨基聚醚项目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工 程主体建设及设备安装、调试工作,且试生产方案经专家评审通过,已具备试 生产条件。目前,该项目进入试生产阶段。

该项目的投产将扩大公司的生产规模,有利于提高生产能力、市场竞争能 力和盈利能力,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目前,该项目仅进入试生产阶段,因采用新设备、新工艺,全面正常运营 及达产尚需一定时间,敬请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0日